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1
转债代码：111009 转债简称：盛泰转债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盛泰转债”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超过二分之一同意方为有效。

●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盛泰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盛泰转债”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共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 150,000 张，占债券登记日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总数的 2.139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50,00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100%；反对 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弃权 0 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 0%。

上述议案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面值总额的持有人同意获得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傅扬远、魏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2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8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嵊州五合东路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5,799,92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843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磊主持；

3、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李纲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张鸿斌出席了本次会议；总经理丁开政、财务负责人王培荣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5,775,300	99.9932	24,623	0.006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65,757,200	99.9883	42,723	0.011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6,833,200	99.3786	42,723	0.621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议案二《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的议案。

2、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议案一《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傅扬远、魏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4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9 月 1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时代奥城写字楼 C6 南 7 层 1 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9 月 12 日

至 2023 年 9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于公司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参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及其关联方。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420	美腾科技	2023/9/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 2023 年 9 月 6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前往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以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 2023 年 9 月 7 日 16:30 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时代奥城写字楼 C6 南 7 层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号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应按照以下规定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或者前述人员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 护照、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 / 护照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异地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或者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在信函、传真或者邮件上面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提供符合上述 3 项条件中需要的资料扫描件，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正玲

电话：022-23477688

传真：022-23477688

邮箱：meitengin@tjmeiteng.com

联系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时代奥城写字楼 C6 南 7 层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号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为半天，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请参会者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5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时间：2023 年 9 月 6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按照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腾科技”)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段发阶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发阶，其基本情况如下：

段发阶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天津大学教授，博士学历。1994 年 12 月至 1997 年 11 月任天津大学精仪学院讲师；1997 年 11 月至 2004 年 6 月任天津大学精仪学院副教授；2004 年 6 月至今任天津大学精仪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善测(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征集人段发阶未持有公司股票，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且对与公司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三个议案均投了同意票，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征集人认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有利于对核心人才形成长效激励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条件。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

2、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至 2023 年 9 月 12 日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时代奥城写字楼 C6 南 7 层 1 号会议室

（三）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议案

序号	非累计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4)。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

截止 2023 年 9 月 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2023 年 9 月 6 日至 2023 年 9 月 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三）征集方式

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征集程序

1、股东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 2 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到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如下：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时代奥城写字楼 C6 南 7 层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300381

电话：022-23477688

联系人：杨正玲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股东基本情况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5、未将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给征集人且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收到时间先后顺序的，由征集人以询问方式要求授权委托人进行确认，通过该种方式仍无法确认授权内容的，该项授权委托无效；

6、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六）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将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若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未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对征集人的委托为唯一有效的授权委托；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或“弃权”中选择一项并打“√”，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七）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报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特此公告。

征集人：段发阶

2023 年 8 月 24 日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附件：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 / 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 / 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段发阶作为本人 / 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 / 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非累计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应当就每一议案表示授权意见，具体授权以对应格内“√”为准，未填写视为弃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6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4 日(星期一) 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至 9 月 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meitengin@tjmeiteng.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4 日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4 日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李太友先生、董事兼总裁梁兴国先生、董事会秘书陈宇硕女士、财务总监王元伟先生、独立董事魏会生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9 月 4 日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至 9 月 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meitengin@tjmeiteng.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2-23477688

邮箱：meitengin@tjmeite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420 证券简称：美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1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2]2405 号文同意，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1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48.9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8,250.56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0,807.89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7,442.67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2]215Z006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062.37 万元，2023 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5,062.37 万元；期末用于现金管理尚未赎回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为 73,923.46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9,341.85 万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108,250.56
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		8,476.22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99,774.34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11.06
本年度使用金额	减：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586.23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425.11
	减：直接支付的发行费用	1,692.77
	减：直接支付的募投项目支出	433.99
	减：等额置换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03.27
	减：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73,923.46
	加：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779.69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41.60
	减：补流转出	11,400.00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9,341.85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 年 12 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	77230078801200001717	239.2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营业部	441270100100950548	9,000.90
中国农业银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营业部	02121201040032284	101.71
合 计		9,341.85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425.1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智能装备生产及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12,103.27	2,425.11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详见本报告“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803.27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4 日

附表 1：

2023 年半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442.67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62.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62.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项目，(含分更部变)(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目行是发重变		
智能装备生产及测试基地建设项目	否	12,103.27	12,103.27	2,872.50	2,872.50	23.73	2024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工矿项目	否	8,841.88	8,841.88	—	—	—	2025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7,000.00	17,000.00	789.87	789.87	4.65	2026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与发展储备资金项目	否	13,000.00	13,000.00	11,400.00	11,400.00	87.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 小计	—	50,945.15	50,945.15	15,062.37	15,062.37	29.57	—	—	—	—			
超募资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13,745.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尚未明确用途	不适用	不适用	32,752.52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	不适用	46,497.52	—	—	—	—	—	—	—			
合计	—	50,945.15	97,442.67	15,062.37	15,062.37	15.4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425.11 万元。该投入金额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专字[2022]215Z0437 号《关于天津美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鉴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自公司